附件 11　　現場勘查切結書

本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公司參與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分署「鳳山溪 39-40 斷面攔河堰小水力發電設備建置」，已親自至現場勘查並瞭解現場及各項狀況，謹切結本公司參加投標並得標時，保證願與貴署密切配合協調，並對相關規定及工作要求絕無異議。

此　　致

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分署

立書人

投標廠商：　　（蓋章）

統一編號：

負責人：　　（蓋章）

負責人身份證字號：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